证券代码: 838384

证券简称:新港联行

主办券商: 华安证券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修订内容

√修订原有条款 □新增条款 □删除条款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入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具体内容如下:

(一) 修订条款对照

修订前

第十二条 公司的经营范围:(以下范围不含前置许可项目,后置许可项目 凭许可证或审批文件经营)房地产中介服务;商务服务业;物业管理;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网上贸易代理;房地产租赁经营。

修订后

第十二条 公司的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房地产咨询;房地产评估;房地产咨询;房地产评估;房地产经纪;物业管理;商业综合体管理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品牌管理;企业形象策划;市场营销策划;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咨询策划服务;市场调查(不含涉外调查);会议及展览服务软件销售;软件开发;规划设计管理;广告设计、代理;农村民间工艺及制品、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资源的开发经营;机械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

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 展经营活动)。

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是 √否

除上述修订外,原《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

二、修订原因

本次变更经营范围并修改公司章程是为了经营发展及经营范围规范表述的 需要,有利于公司业务发展。

三、备查文件

《四川新港联行置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四川新港联行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 月 8 日